

法学专业四年制本科培养方案

一、培养目标

培养适应我国卫生事业法治化建设需要，德、智、体、美全面发展，具有扎实的法学专业基本知识、基础理论和基本技能，兼具医学基础知识，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人才。毕业生能够胜任国家司法机关、卫生行政机关、法律服务机构、医药卫生企事业单位等领域的医疗纠纷审判、卫生执法、卫生监督、医疗质量监控、医疗纠纷法律处理、法律顾问相关工作。

二、基本培养要求

（一）专业基本知识要求

1. 掌握国家法律职业资格所需的基本理论和法律知识。
2. 掌握基本医学知识，熟悉卫生领域的法律法规。
3. 具有较好的口头表达能力和人际沟通能力，具备从事医疗纠纷法律处理、卫生执法与监督、律师、医药企业法律顾问等工作的素质和能力。
4. 了解人文社会科学的一般知识及发展动态。

（二）专业能力要求

1. 掌握法律工作的基本方法和技能，能够理论联系实际，具有分析解决法律问题的能力。
2. 具有规划、协调、组织和决策方面的基本能力。
3. 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、人际沟通能力、社会调查和写作能力。
4. 具有一定用外语进行社会交往与工作的能力。
5. 具有适应办公自动化、应用管理信息系统所必须的计算机应用技能。
6. 掌握文献检索、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，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。
7. 熟练运用一门外语。

（三）专业素质要求

1. 掌握国家法律职业资格所需的基本理论和法律知识。
2. 掌握基本医学知识，熟悉卫生领域的法律法规。
3. 具有较好的口头表达能力和人际沟通能力，具备从事医疗纠纷法律处理、卫生执法与监督、律师、医药企业法律顾问等工作的素质和能力。
4. 了解人文社会科学的一般知识及发展动态。

三、修业年限与时间分配

1. 修业年限：标准四年。
2. 法学专业时间分配表（按周计算）。

表 1：法学总周数分配表

学期 \ 项目	教学	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	考试	假期	合计
一	15	4	2	4	52
二	18	5	2	2	
三	18		2	5	52
四	16	6	2	3	
五	18		2	5	52
六	18		2	7	
七	16	20	2	10	52
八	4				
合 计	123	35	14	36	208

四、主干学科与主要课程

主干学科：法学、医学。

主要课程：法理学、宪法学、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、卫生法学、基础医学概论、临床医学概要、民法学、刑法总论、刑法分论、经济法学、合同法学、知识产权法学、刑事诉讼法学、民事诉讼法学、医患纠纷防范与处理、国际私法学、国际经济法学。

五、课程分类、学时、学分统计

表 2：法学课程分类、学时、学分统计表

课程类别	门数	学时	构成(%)	理论学时	实践学时	理论：实践	学分	构成(%)
必修课	38	1978	83.96	1344	458	1:0.34	95	52.92
限选课	8	378	16.04	231	129	1:0.56	17.5	9.75
专业任选课							10	5.57
公共任选课							10	5.57
集中实践教学环节					35周		35	19.50
素质教育（第二课堂）							12	6.69
合 计	46	2356	100.00	1575	1847	1:1.17	179.5	100.00

六、成绩评定、毕业要求及学位授予

1. 成绩评定：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，具体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执行。
2. 毕业要求：符合学校学籍管理规定的相关毕业要求，并且获得毕业最低要求学分。
3. 学位授予：符合国家教育部和我校有关学位授予规定者，经我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通过，授予法学学士学位。

表 3：法学毕业生应修学分参考表

课程类别	毕业最低学分
必修课	95.0
限选课	17.5
专业任选课	10.0
公共任选课	10.0
集中实践教学环节	35.0
素质教育（第二课堂）	12.0
合 计	179.5

七、专业平台课程设置

表 4：法学专业平台课程设置一览表

平台	模块	课程名称	
		必修	选修(含限选和专业任选)
专业平台	专业基础课程	法理学，基础医学概论(1、2)，民法学(上、下)，宪法学，医学伦理学，中国法制史，临床医学概要(1、2)，刑法总论，经济法学，民事诉讼法学，刑法分论，刑事诉讼法学，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	商法学，知识产权法学
	专业课程	国际法学，国际私法学，国际经济法学，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，劳动与社会保障法	婚姻家庭法学，法律逻辑学，合同法学，卫生法学，法医学，公共关系学，卫生监督学，证据法学，法律职业能力实训，金融法，医患纠纷防范与处理，医院管理学
	集中实践教学环节	法律职业认知见习，法律实务见习，毕业实习，毕业论文	

八、教学进程表

表 5：法学指导性教学计划进程表

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时分配			实践周数	学分数	开课学期	周课时	起止周	开课单位
			理论	实践	自主学习						
必修课	公共英语(1)	54	36	0	18		3.0	1	2.4	4-18	基础学院外语教研室
	公共英语(2)	54	36	0	18		3.0	2	2	1-18	基础学院外语教研室
	公共英语(3)	54	36	0	18		3.0	3	2	1-18	基础学院外语教研室
	公共英语(4)	54	36	0	18		3.0	4	2	1-18	基础学院外语教研室
	计算机基础与应用(1)	40	16	20	4		1.5	1	2.4	4-18	基础学院信息技术教研室
	计算机基础与应用(2)	60	24	30	6		2.5	2	3	1-18	基础学院信息技术教研室
	体育(1)	30	2	28			1.0	1	2	4-18	基础学院体育教研室
	体育(2)	36	4	32			1.0	2	2	1-18	基础学院体育教研室
	体育(3)	36	4	32			1.0	3	2	1-18	基础学院体育教研室
	体育(4)	36	4	32			1.0	4	2	1-18	基础学院体育教研室
	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	72	54	11	7		4.0	1	4.3	4-18	卫管学院思想道德修养与文化艺术教研室
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	54	40	9	5		3.0	2	2.7	1-18	卫管学院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研室
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36	27	6	3		2.0	3	1.8	1-18	卫管学院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研室
	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	108	81	16	11		6.0	4	5.4	1-18	卫管学院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研室
	法理学	36	27	6	3		2.0	1	2.2	4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基础医学概论(1)	42	36	6			2.0	1	2.8	4-18	基础学院教学学科
	基础医学概论(2)	90	90	0			5.0	2	5	1-18	基础学院教学学科
	民法学(上)	54	42	9	3		3.0	2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民法学(下)	54	42	9	3		3.0	3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宪法学	54	36	15	3		2.5	2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医学伦理学	36	28	8			2.0	2	2	1-18	卫管学院医学伦理学教研室
	中国法制史	54	45	6	3		3.0	2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就业指导(1)	14	7	6	1		0.5	3	0.7	1-18	卫管学院就业指导教研室	
就业指导(2)	24	12	10	2		1.0	4	1.2	1-18	卫管学院就业指导教研室	

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时分配			实践周数	学分数	开课学期	周课时	起止周	开课单位
			理论	实践	自主学习						
必修课	刑法总论	54	33	18	3		2.5	3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国际法学	36	27	6	3		2.0	3	1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临床医学概要(1)	72	72	0			4.0	3	4	1-18	第四临床学院科教科
	临床医学概要(2)	54	54	0			3.0	4	3	1-18	第四临床学院科教科
	经济法学	54	33	18	3		2.5	4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民事诉讼法学	54	33	18	3		2.5	4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刑法分论	54	33	18	3		2.5	4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刑事诉讼法学	54	33	18	3		2.5	5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	54	33	18	3		2.5	5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国际私法学	54	45	3	6		3.0	5	2.7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国际经济法学	54	45	6	3		3.0	6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	54	36	15	3		2.5	6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劳动与社会保障法	36	18	15	3		1.5	6	1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形势与政策	112	84	14	14		2.0	1-7	0.8	1-18	卫管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形势政策教研室
小计	1978	1344	458	176		95.0					
限选课	图书馆利用基础	18	15	3			1.0	1	1.2	4-18	卫管学院医学文献检索教研室
	婚姻家庭法学	36	18	15	3		1.5	3	1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商法学	54	39	12	3		2.5	4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知识产权法学	36	24	9	3		2.0	5	1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合同法学	54	33	18	3		2.5	5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卫生法学	54	33	18	3		2.5	5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卫生监督学	54	33	18	3		2.5	6	2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法律职业能力实训	72	36	36			3.0	7	4	1-18	卫管学院法学系
小计	378	231	129	18		17.5					

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时分配			实践周数	学分数	开课学期	周课时	起止周	开课单位
			理论	实践	自主学习						
专业任选课	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	18	10	8			1.0	1	1.2	4-18	卫管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形势政策教研室
	法律逻辑学	36	24	9	3		2.0	5	1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法医学	36	18	15	3		1.5	6	1.8	1-18	基础学院病理解剖学教研室
	公共关系学	36	24	12			1.5	6	2	1-18	卫管学院卫生事业管理学教研室
	证据法学	36	24	9	3		2.0	6	1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金融法	36	21	12	3		1.5	7	1.8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医患纠纷防范与处理	36	12	18	6		1.5	7	1.7	1-18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医院管理学	36	30	6			2.0	7	2	1-18	卫管学院卫生事业管理学教研室
	小 计	270	163	89	18		13.0				
公共任选课							10.0				
集中实践教学环节	军事课					3周	3.0	1		1-3	保卫处军事教研室
	社会实践					2周	2.0	1-2		21-21	卫管学院法学系
	法律职业认知见习					4周	4.0	2		22-25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劳动锻炼					2周	2.0	4		21-22	卫管学院学生工作办
	法律实务见习					4周	4.0	4		21-24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毕业实习					16周	16.0	7-8			卫生管理学院
	毕业论文					4周	4.0	7-8			卫生管理学院
	小 计					35周	35.0				
素质教育（第二课堂）							12.0				
总 计		2626	1738	676	212	35周	182.5				

表 6：法学指导性教学计划学期进程表

开课学期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时分配			实践周数	学分数	周课时	起止周	课程类别	开课单位
			理论	实践	自主学习						
第一学期	公共英语(1)	54	36	0	18		3	2.4	4-18	必修	基础学院外语教研室
	计算机基础与应用(1)	40	16	20	4		1.5	2.4	4-18	必修	基础学院信息技术教研室
	军事课					3周	3		1-3	必修,实践	保卫处军事教研室
	社会实践					1周	1		21-21	必修,实践	卫管学院法学系
	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	72	54	11	7		4	4.3	4-18	必修	卫管学院思想道德修养与文化艺术教研室
	体育(1)	30	2	28			1	2	4-18	必修	基础学院体育教研室
	形势与政策	16	12	2	2			0.8	4-18	必修	卫管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形势政策教研室
	图书馆利用基础	18	15	3			1	1.2	4-18	限选	卫管学院医学文献检索教研室
	法理学	36	27	6	3		2	2.2	4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基础医学概论(1)	42	36	6			2	2.8	4-18	必修	基础学院教学科
	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	18	10	8			1	1.2	4-18	任选	卫管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形势政策教研室
小 计	326	208	84	34	4周	19.5	19.3				
第二学期	公共英语(2)	54	36	0	18		3	2	1-18	必修	基础学院外语教研室
	计算机基础与应用(2)	60	24	30	6		2.5	3	1-18	必修	基础学院信息技术教研室
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	54	40	9	5		3	2.7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研室
	社会实践					1周	1		21-21	必修,实践	卫管学院法学系
	体育(2)	36	4	32			1	2	1-18	必修	基础学院体育教研室
	形势与政策	16	12	2	2			0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形势政策教研室
	基础医学概论(2)	90	90	0			5	5	1-18	必修	基础学院教学科
	民法学(上)	54	42	9	3		3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宪法学	54	36	15	3		2.5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医学伦理学	36	28	8			2	2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医学伦理学教研室
	中国法制史	54	45	6	3		3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法律职业认知见习					4周	4		22-25	必修,实践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	
小 计	508	357	111	40	5周	30.0	25.9				

开课学期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时分配			实践周数	学分数	周课时	起止周	课程类别	开课单位
			理论	实践	自主学习						
第三学期	公共英语(3)	54	36	0	18		3	2	1-18	必修	基础学院外语教研室
	就业指导(1)	14	7	6	1		0.5	0.7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就业指导教研室
	体育(3)	36	4	32			1	2	1-18	必修	基础学院体育教研室
	形势与政策	16	12	2	2			0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形势政策教研室
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36	27	6	3		2	1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研室
	临床医学概要(1)	72	72	0			4	4	1-18	必修	第四临床学院科教科
	民法学(下)	54	42	9	3		3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刑法总论	54	33	18	3		2.5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国际法学	36	27	6	3		2	1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婚姻家庭法学	36	18	15	3		1.5	1.8	1-18	限选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小 计	408	278	94	36		19.5	20.5			
第四学期	公共英语(4)	54	36	0	18		3	2	1-18	必修	基础学院外语教研室
	就业指导(2)	24	12	10	2		1	1.2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就业指导教研室
	劳动锻炼					2周	2		21-22	必修,实践	卫管学院学生工作办
	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	108	81	16	11		6	5.4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研室
	体育(4)	36	4	32			1	2	1-18	必修	基础学院体育教研室
	形势与政策	16	12	2	2			0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形势政策教研室
	经济法学	54	33	18	3		2.5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临床医学概要(2)	54	54	0			3	3	1-18	必修	第四临床学院科教科
	民事诉讼法学	54	33	18	3		2.5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刑法分论	54	33	18	3		2.5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商法学	54	39	12	3		2.5	2.8	1-18	限选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法律实务见习					4周	4		21-24	必修,实践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	
小 计	508	337	126	45	6周	30.0	25.6				

开课学期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时分配			实践周数	学分数	周课时	起止周	课程类别	开课单位
			理论	实践	自主学习						
第五学期	形势与政策	16	12	2	2			0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形势政策教研室
	刑事诉讼法学	54	33	18	3		2.5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	54	33	18	3		2.5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知识产权法学	36	24	9	3		2	1.8	1-18	限选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国际私法学	54	45	3	6		3	2.7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合同法学	54	33	18	3		2.5	2.8	1-18	限选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卫生法学	54	33	18	3		2.5	2.8	1-18	限选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法律逻辑学	36	24	9	3		2	1.8	1-18	任选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小 计	358	237	95	26		17.0	18.3			
第六学期	形势与政策	16	12	2	2			0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形势政策教研室
	国际经济法学	54	45	6	3		3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	54	36	15	3		2.5	2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劳动与社会保障法	36	18	15	3		1.5	1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卫生监督学	54	33	18	3		2.5	2.8	1-18	限选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法医学	36	18	15	3		1.5	1.8	1-18	任选	基础学院病理解剖学教研室
	公共关系学	36	24	12			1.5	2	1-18	任选	卫管学院卫生事业管理学教研室
	证据法学	36	24	9	3		2	1.8	1-18	任选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小 计	322	210	92	20		14.5	16.6			
第七学期	形势与政策	16	12	2	2		2	0.8	1-18	必修	卫管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与形势政策教研室
	法律职业能力实训	72	36	36			3	4	1-18	限选	卫管学院法学系
	金融法	36	21	12	3		1.5	1.8	1-18	任选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医患纠纷防范与处理	36	12	18	6		1.5	1.7	1-18	任选	卫管学院卫生法学教研室
	医院管理学	36	30	6			2	2	1-18	任选	卫管学院卫生事业管理学教研室
	小 计	196	111	74	11		10.0	10.3			

开课学期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时分配			实践周数	学分数	周课时	起止周	课程类别	开课单位
			理论	实践	自主学习						
第七、八学期	毕业实习					16周	16			必修,实践	卫生管理学院
	毕业论文					4周	4			必修,实践	卫生管理学院
	小计					20周	20.0				
总计		2626	1738	676	212	35周	160.5				

九、说明

(一) 教学要求

1. 课程教学过程应渗透职业人文教育，将职业人文素养教育贯穿教育全过程。通过言传身教、专项活动等培养学生的同理心，尊重生命、爱伤观念以及良好的沟通能力。

2. 科学研究能力培养纳入教学要求。多形式提升学生从事科学实验的基本操作能力，加强学生自行设计实验项目的训练，指导学生查阅科技文献，组织学生撰写社会调查报告或文献综述，参与课题研究、学生科研、创业计划、创业项目等，培养学生的科研、创新能力和创业精神。

3. 教学单位应按照课程特点和教学内容，恰当选择教学方法和手段，优化教学实施方案，积极开展以学生为中心的 PBL、TBL、CBL 等案例式、互动式、讨论式教学，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、批判性思维和终身学习能力。

自主学习学时相关教学内容安排应在教学进度表详细表述，教学单位需做好教学部署和指导，引导学生完成具体学习目标，做好形成性评价、反馈，确保学生自主学习的质量。

4. 课程考核应注重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，多形式考察学生综合能力，使考核客观反映学生学习的实际水平。教学单位应重视形成性评价对课程教学的促进与反馈作用，使形成性评价结果能指导学生下一步的学习，指导教师调整教学方案，提高教学质量。

5. 强化实践教学，早实践、多实践、反复实践。

(二) 课程设置说明

1. 思政课程安排与社会实践、劳动锻炼、青年马克思工程、志愿者活动等紧密结合，《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课程含廉洁修身内容，《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》课程含学生入学心理测试内容，结合网络开放课程学习，开展多形式的教学。

2. 《公共英语》、《计算机基础与应用》、《体育》实施分级分类教学。

3. 《社会实践》、《就业指导》课程部分学时融入专业课程教育。

4. 公共课、医学基础课 10%的学时安排自主学习。